帕薩迪納市住房局
英語能力有限 （LEP） 投訴表

1964年《民權法案》第六章第602節，42 U.S.C. 2000d規定，“在美國，任何人不得以種族、膚色或民族血統為由，被排除在接受聯邦財政援助的任何計劃或活動之外，被剝奪其利益或受到歧視。制定這項法律的原因之一是確保那些不以英語為主要語言以及英語閱讀、口語、寫作或理解能力有限的人能夠有意義地獲得任何接受聯邦財政援助的實體提供的計劃、服務和/或活動和資訊。

如果您認為您沒有獲得任何服務和/或活動的有意義的訪問許可權，請填寫此表格並將其返回至：CoPHD PO Box 7115 Pasadena， CA 91109，或寄回位於 649 N. Fair Oaks Ave.， Suite 202， Pasadena CA 91103 的 CoPHD 辦公室

請填寫並簽署：

一. 投訴人資料：

名字：_____

聯繫方式或家庭住址：_____

城市/州/郵編：_____

手機：_____Home 電話：_____

主要語言：_____

二、投訴說明：

名稱或部門和/或計劃/服務/活動：_____

所涉個人姓名（如已知）：_____

事故發生地位址：_____

事件發生日期：_____

描述您如何沒有獲得有意義的訪問許可權：（具體說明，並在必要時附上其他頁面
_____

_____

簽名：
_____

日期：_____

CoPHD 致力於 改善英語水準有限的人獲得其計劃、服務和活動的機會。CoPHD 將在三十 （30） 天內回復此投訴。